

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群众举报件 信息公示表

(D3YN202406040028)

公示单位：五华区人民政府

2025 年 10 月 21 日

投诉问题	受理编号：D3YN202406040028 群众投诉问题：昆明市五华区华山街道翠湖社区爱尚菌和翠湖印象云南菜将餐厨垃圾堆放在餐厅后门的物资大院小区内，异味、炒菜油烟扰民。
办结目标	督促涉事商户规范投放餐厨垃圾，合理摆放餐厨垃圾桶，清洗油烟净化设备，杜绝异味、炒菜油烟扰民。
整改措施	（一）五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督促有资质的餐厨垃圾清运公司严格按照餐厨废弃物清运合同，加大清运力度和频次，杜绝出现厨余垃圾未规范处理的情况。 （二）华山街道办事处开展常态化执法检查，对发现的不规范行为进行指导和教育提醒，如有涉及违法行为及时依法查处。 （三）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督促该商户在经营过程中定期对油烟净化设备进行清洗维护，设备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并建立清洗维护管理台账。
整改主要工作成效	（一）“爱尚菌商户餐厨垃圾桶餐厨垃圾与生活垃圾混合投放”问题。该问题已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办结。 五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已于 2024 年 6 月 5 日要求商户做好生活垃圾与餐厨垃圾分类投放。6 月 6 日现场检查，该商户已按规定进行垃圾分类。 （二）“爱尚菌餐厅炒菜油烟扰民”问题。该问题已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办结。 2024 年 6 月 5 日，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现场要求该商户在经

	营过程中定期对油烟净化设备进行清洗维护，保障设备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并建立清洗维护管理台账。6月7日现场复查，该商户已按要求对油烟净化设备进行清洗。
自查自验 和市级验收情况	（一）自查自验情况。2024年12月17日，五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会同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五华区市场监管局、华山街道办事处组织了自查自验。经查阅资料和现场复核，整改措施已落实，问题已解决，同意通过自查自验。 （二）市级验收情况。2025年10月21日，昆明市城市管理局组织验收组进行市级验收，经查阅资料和现场复核，整改措施已落实，问题已解决，同意通过市级验收。
公示说明	现将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公示，如有意见建议，请反馈至华山西路1号五华区机关大楼416办公室。联系人员及电话：王腾达，13260026061